

崇禎七年甲戌二月二十五日壬午晴

都承旨

注

書

左承旨

假

書

右承旨

假

書

右副承旨

假

書

左副承旨

假

書

日暉左

假

書

政尹

假

書

口

假

書

勢

假

書

縣

假

書

合

假

書

其分辟安

假

書

庸陞執

假

書

安之處任

假

書

不允

假

書